

务实重行敢作为 履职尽责显担当

——市物价局深入开展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掠影



今年以来,市物价局在省物价局的具体指导和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下,坚持全面从严治党,着力加强“两学一做”学习教育常态化制度化建设,以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为主线,推进价格改革创新和各项工作有效落实。

突出问题导向,确保工作责任压紧压实
广泛宣传,营造氛围。在咸宁物价网开辟了工作专栏专题报道宣传,全市物价系统通过省局网站、咸宁物价网、咸宁物价微信公众号、各级报刊、电视台等媒体,多渠道、深层次、全方位向社会广泛宣传,积极营造良好氛围。

深入自查,找准问题。结合“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湖北省价格条例》实施一周年执法检查和作风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治理、12358价格举报投诉、信访投诉举报办理等方面工作,对照省物价局问题清单,迅速开展自查自纠,力求把问题找准找实。

强化跟踪督查,确保问题整改不偏不倚
实行清单管理督查。通过梳理归纳、划分,建立了《市物价局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及问题整改责任清单》,要求各县(市、区)物价局、市局各科室及直属单位结合实际,坚持问题导向,明确落实责任,实行清单销号管理,限期整改到位。

注重分解跟踪督查。问题清单建立后,局党组高度重视,针对问题清单内28个具体问题逐一按照职责分工分解到各科室及直属单位予以整改,建立整改台账,制定并印发《关于扎实做好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问题整改工作的实施方案》,确保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整改。

注重时效督办督查。注重整改时效,对有关问题和工作事项分类分区域划分形成交办单,实行交办制度,采取销号管理。

凸显统筹协调,确保重大任务落地见效
抓价格改革创新,推动重大改革项目落地有效。价格机制改革不断完善。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起草了符合咸宁实际的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市委、市

政府于8月22日正式印发《关于深入推进价格机制改革的实施意见》(咸发[2017]10号)。

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初步建立。牵头起草了具体实施方案,并征求市政府法制办、发改委、工商局、商务局等25家单位意见建议,在全省率先制定出台了《咸宁市关于建立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的通知》。

治理涉企收费、为实体经济降成本成效显著。以市政府名义召开全面清理规范涉企收费工作会议,安排部署全市涉企收费清理规范工作,对所有涉企收费单位立卡建档,对《咸宁市行政事业性收费目录清单》等五个清单进行了动态调整,对各县(市、区)和市直25家涉企收费单位涉企收费政策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督查,优化经济发展环境,助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抓作风建设突出问题专项治理,工作效率明显提升。结合工作实际,同步开展了工作不实、弄虚作假问题专项治理,文山会海专项治理,财务报销问题专项治理,徐剑峰同志任市物价局局长长期履行经济责任审计报告问题整改,市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等工作,都按要求扎实推进。通过专项治理,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干部职工精神面貌发生较大变化,积极担当、主动作为的正能量明显提升,工作作风明显改善。

抓市场价格行为专项治理,民生福祉明显增强。“医食住行娱购游”专项治理效果突出。持续推进“医食住行娱购游”7个专项治理工作,经常性组织开展督查、巡查和检查工作,切实解决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民生收费问题。

教育收费专项治理取得实效。通过治理,大部分学校都在醒目处张贴了收费栏,公示了代收费的收费标准、收费方式。非直抄用户用电价格行为专项治理落实到位。联合市房产局、国网咸宁供电公司联合召开了非直抄用户用电价格行为专项治理工作会议,直面电视问政反映的我市非直抄用户“高价电”问题,安排部署全市专项治理工作,确保所有非直抄用户用电正当价格权益得到维护。

建材家居市场价格环境不断优化。通过出台方案,成立专班,对家居市场所有经营户逐户上门宣传明码标价和价格诚信经营政策,发放《关于规范家居建材市场价格行为的提醒告诫书》、《商品和服务实行明码标价的提醒告诫书》,与经营户签订了《价格诚信承诺书》,有效增强了经营者价格自律行为,提升了整体市场形象,得到了社会广泛好评。

注重建章立制,确保履职尽责常抓不懈
建章立制,推进作风建设。坚持把问题整改与建立长效机制紧密结合,结合市委巡察反馈的问题,认真查找深层次原因,从完善体制机制、健全制度体系入手,对照党章党规党纪,从全面从严治党、价格执法、收费审批、人事管理、财务管理、监督执纪问责等方面,对机关各项制度进行清理修订。

强化执行,提升建章立制实效。成立督查工作领导小组,组建督查专班,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敢于担当、坚持原则,集中力量抓好督查,做到督到实处、查到点子上。坚持季度工作例会制度,通报工作进展情况,突出工作重点,细化任务分工,及时解决突出问题。通过局党组建立督查落实机制,对每一项工作任务督促落实到位,确保取得实效。

咸安区物价局

履职出实招 尽责求实效



座谈会,收集意见和建议。二是组织干部职工以股室为单位对照各自的工作深入查找在依法行政、服务民生、转变作风等方面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三是开展调研走访。通过“大走访”活动对15家服务对象进行走访征求物价部门履职尽责方面存在的问题意见和建议。

坚持转变作风,确保整改不偏不倚
针对收集到的意见和建议,局总支进行了认真分析研究,对查出的问题列出清单,建立整改台账,确定整改时限、责任领导和具体责任人,责任股室,将责任落实到人,做到真查真改、立查立改。并在咸宁日报和香城都市报上刊登履职尽责“问题清单”整改承诺和履职尽责公开承诺书,主动接受社会各界监督。

坚持履职尽责,工作有作为
开展专项治理促进履职尽责。该局根据上级部门要求,先后开展了“工作不实弄虚作假问题”、“财务管理违规问题”、“行政执法突出问题”、“不担当、不作为”等四个专项治理工作。在专项治理工作中积极开展自查自纠,及时进行整改规范。

加强价格监管服务,保障民生权益。一是开展了“医食住行娱购游”7个专项治理规范了经营者的价格行为;二是开展涉企、涉农、涉教、涉房“四涉”收费专项整治;三是全面推进市场价格网格化监管;四是推进明码标价全覆盖和明码实价。

自今年4月以来,咸安区物价局坚持把履职尽责作为推动发展的重要抓手,深入推进系统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取得了成效。

坚持大走访和自查自纠,征求意见到边到角
为查准系统在履职尽责方面存在的问题,多渠道、多层次征集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一是聘请8名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企业代表组成的物价局政风督查员召开

嘉鱼县物价局

服务发展促改革 履职尽责显担当



今年,嘉鱼县物价局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以服务县域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为主线,以扎实推进重点领域价格改革为重点,以切实联系服务群众、改善服务民生为抓手,认真履行价格监管职能,狠抓干部队伍思想作风建设,各项工作均取得了明显成效。

落实价格改革,推进“放管服”落地生根
一是着力整治规范小区停车场收费问题。该局通过对城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情况进行检查,进一步规范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二是开展住宅小区收费专项检查。按照省、市物价局的部署,对存在价格违法行为为开发商责令限期改正。

认真做好价格举报受理办理工作
今年以来,12358价格举报电话共受理群众举报投诉案件25起,其中价格举报15起,价格政策咨询10起,涉及房地产开发商收取水电气开户费、出租车不打表乱收费及医疗服务、个别学校收取补课费等问题。对价格举报案件,第一时间组织专班进行查处,目前15起举报案件全部处理完毕。

落实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切实转变工作作风
一是结合“两学一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开展党性党风党纪教育。组织干部职工集中观看廉政警示教育片,对党员干部进行了警示教育,进一步强化纪律规矩意识。

二是结合实际开展不担当、不作为等专项整治工作。大力开展弄虚作假、不担当、不作为、行政执法突出问题等专项治理工作。三是严格遵守党风廉政建设纪律禁令。严格遵守元旦春节等节假日和党员干部禁止操办“升学宴”“谢师宴”等纪律规定,总支班子成员带头遵规守纪,同时对党员干部遵守廉洁纪律情况进行了督促检查,以铁的纪律规矩约束全体党员干部。

赤壁市物价局

努力履职尽责 彰显物价担当



坚持活动主题,强化物价特色
创新自选动作,实施“四大”行动。把“服务中心、服务民生、服务市场、服务改革,提升形象”“四服务一提升”活动作为履职尽责督促检查的重要内容和自选动作,重点开展“大讨论、大走访、大清理、大整改”四大行动。

坚持问题导向,强化整改落实
一是强化问题收集全面性。通过全局上下内部自查自纠和“大走访”,收集整理问题18个。二是强化问题跟踪全程性。针对市委巡察组反馈的9个方面问题,及省物价局督学的问题,制定出台后期问题整改清单,力争将问题查实查透查全。三是强化问题整改主动性。对已列入清单的问题实行每月纪实制,把握整改进度;对新发生的问题即改即行。

坚持长效管理,强化建章立制
一是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把整改贯穿于全过程,通过清单销号、专项整治、督导检查、建章立制等措施,做到问题不解决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二是强化责任意识、落实意识。坚持专项整治和个案整治相结合,一项一项整改、一个行业一个行业规范。加强督导检查力度,每个问题落实到每一个责任人的肩上,问责到人。三是坚持即破即立、破立并举,将建章立制贯穿始终,形成长效机制。

按照省、市物价局《关于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实施方案》部署,赤壁市物价局在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中突出“从严治党、依法行政、改善民生、转变作风、优化环境”五个方面,坚持问题导向,把问题整改贯穿始终,努力让基层群众有获得感。

通城县物价局

突出问题导向 聚焦履职担当



通城县物价局聚焦问题抓整改,倒逼作风转变,切实稳价安民,履职尽责督促检查整改工作赢得了社会各界的一致好评,价费管理各项工作稳步推进。

在加强价费管理中积极履职
一是为企业降成本成效显著。该局根据省、市局安排,三次降低大工业和普通工业电价;二是全面推行涉企收费清单制度。清单之外政府各部门不得向企业收费,从源头上制止乱收费;三是清单式管理建设工程项目收费。全面清理整顿涉及建设工程的各种收费。

在推进明码标价中稳价安民
一是打造2条示范街;二是推进网格化;三是抓好“一县一品”工程;四是价格宣传进街进镇进市场。五是价格监测点实现了“四个一”管理。

在督查典型案例中依法治价
一是严肃查处奶粉价格欺诈;二是从严从重处理药品价格投诉案;三是追踪督查房产局违规收取白蚁防治费。

在加强自身建设中优化作风
该局不断优化全体干部职工的党性观念、宗旨观念和政治素养,认真开展“两学一做”、“支部主题党日”活动,营造讲政治、钻业务、守纪律的浓厚氛围;严格执行各项工作

纪律和《廉政从政承诺》,重点对上下班制度、工作纪律、履职尽责等进行监督检查,对“庸懒散软”零容忍。局党组持续开展平安家庭、好家庭、文明股室、季度之星、优秀共产党员等评比、创建活动,把党员形象立起来,把承诺亮出来,激发机关党员干部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动各层次干部职工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履职尽责、创先争优。

崇阳县物价局

强化宗旨意识 依法履职尽责



该局运用报纸、电视、短信、网络、橱窗等形式,向社会广泛宣传物价部门的工作职能、法律法规、办事程序,诚恳接受监督。

多层次、多方面征求意见和建议
一是自查自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省委六条意见,市委七条要求方面自查。二是开展“大走访、问计于民”活动。三是通过发放征求意见函、函件和网络、微信等形式征求意见和建议。四是通过召开座谈会的形式,多层次、多方面向社会广泛征求意见、建议。

抓好整改,规范管理,健全工作机制
一是认真进行整改。到目前为止,对梳理出来的16个问题,已整改完成9个,部分完成2个,其余5个正在整改推进之中。二是全面推进制度建设。今年4月份对5位早退、旷工违反工作纪律的干部职工进行了约谈,按县物价局机关管理制度的规定,每人罚款50元。三是严格执行“一案双查”制度。按照《崇阳县物价局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实施方案》的要求,按时间规定,将正在推进中的5个问题和部分完成的2个问题,全面整改到位。

依法履职尽责,全面督促检查,对推进物价事业持续健康发展意义重大。按照省、市、县关于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的要求,崇阳县物价局认真开展履职尽责督促检查工作,并取得了明显效果。

加大宣传力度

通山县物价局

突出问题抓整改 履职尽责惠民生



今年以来,通山县物价局履职尽责工作按照省市局和县委县政府安排,围绕深化价格改革、规范价格行为、作风建设专项整治等履职尽责突出问题,坚持问题和目标导向,边查边改、边整边提高,取得了阶段性成效。

落实“三制”抓整改。一是实行问题整改清单制。对梳理出来的17个问题制订问题整改清单,明确整改要求,做到上下联动、问责追责。二是实行整改督办制。问题不解决、服务不到位,督查不松劲。三是实行履职尽责清单公示制。制定了局党组成员履职尽责主体责任清单,通过网站、微信公众号、制作宣传牌向社会公示。

突出“三问”抓整改。紧紧围绕“三问”(改革措施是否落实、行政执法存在问题是否解决、服务民生是否满意)着力查找工作中的不足和问题,照单开方、对症下药,力促整改。

聚焦“三点”抓整改。一是按照省市局部署的重点抓整改。巩固开展“医食住行娱购游”7个专项治理工作,深入开展非直抄用户电价、教育收费、生猪屠宰服务收费等专项整治,对每项整治实行一名班子成员牵头,制定一套方案,明确一个工作专班,一抓到底,抓出成效。二是针对群众反映的热点问题抓整改。围绕市民群众投诉集中的机动

车安全技术检测收费、幼儿园收费等开展专项整治,切实做到问题反映到哪个行业,整治工作就延伸到哪个行业。三是着力破解工作难点抓整改。针对涉农涉企老大难问题,检查对象一个不漏、问题整改一项不放、责任追究一查到底,开展全县涉农涉企价费拉网式检查,查处了医疗单位、中小学校涉农违规收费行为和部门涉企收费违规行为,获得群众好评。